

2024 年度

三明市自然资源局本级单

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 单位主要职责.....	2
二、 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3
三、 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11
一、 收支预算总表.....	12
二、 收入预算总表.....	13
三、 支出预算总表.....	14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5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九、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
十、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3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4
一、 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5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6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7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7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8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9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3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三明市自然资源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履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

(三)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自然资源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动态监测监管。

(六)负责建立全市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负责报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审批的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事项的审查、审核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的管理。

(七)负责统筹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九)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

(十)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全市地质灾害预防

和治理，监督管理全市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

(十一)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全市矿业权管理。

(十二)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基准、测绘标准、测绘成果质量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市测量标志保护。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全市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全市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全市地图管理。

(十三)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

(十四)监督检查全市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法律法规执行情况。

(十五)负责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六)统一领导和管理市林业局，具体按照中央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的有关规定办理。

(十七)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19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4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三明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财政核拨	64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三明市自然资源局本级主要任务是：坚持党建引领，统筹保障与保护，着力优化工作流程，提高主动素质，提升服务能力。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聚集“党建”，以“强引领、深融合”为方向，推动自然资源新发展。重点做好4件事，一是加强政治建设，提升政治能力。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理论学习，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巩固主题教育成果，健全完善调查研究、检视整改、清单管理、闭环落实等常态长效机制，坚决把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市党委政府工作要求不折不扣落实到自然资源管理的日常工作中，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增强党建意识，强化主体责任。持续做优“先锋自然”党建服务品牌，实施党支部强基培优行动，深化支部“达标创星”，持续推进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过硬、全面进步；严格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认真履行好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层层传导责任，拧紧责任链条，推动责任落地。三是坚持惩防并举，更加注重预防。坚持抓执纪查处。紧盯重点领域、重点资金、重点群体，靶向施治，精准有效惩治腐败，运用好“四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坚持抓制度建设。统筹抓好案后整改、巡视巡察整改、中央环保督察问题整改等工作，建立整改台账，

做好督促调度，按照时序要求，全面彻底整改到位，并直面问题、举一反三，对现有的各项规章制度进行修改和完善，优化完善科室审核审批等工作流程，同时针对短板、弱项和漏洞推进制度创新。深化廉政风险防控，完善岗位廉政风险整改举措，从严从实从细落实防控措施；坚持抓廉政教育和纪律规矩教育。经常性开展纪律规矩教育，常态化开展廉政主题党日活动、党课等，认真吸取有关案件教训，做好案后整改“后半篇文章”，深入剖析问题根源，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四是深化作风建设，持续纠治“四风”。持续提振干事创业精气神。围绕省、市工作部署和自然资源年度目标任务，深入践行“实事求是就是最大的党性”，深入学习“爱拼敢赢”精神，弘扬“四个基层”“四个万家”“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等优良作风，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培养调查研究能力，引导干部职工干事创业；开展自然资源规范管理提升年活动，加强对干部职工的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全市自然资源系统干部履职能力和综合素质，加强高素质专业化自然资源干部队伍建设。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一以贯之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加强干部“八小时之外”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关于党员领导干部净化社交圈生活圈朋友圈的实施意见》，规范和约束干部职工言行举止，自觉净化“三圈”。

(二) 聚焦“保障”，坚持以“稳增长、促发展”为目标，强化自然资源要素保障。重点做好4件事：一是抓好规划保

障。加快推进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报批，按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管控规则推进城市建设。围绕老城品质提升，开展三明中心城区功能布局优化调整调研，加快推进东霞、富兴堡片区开发建设。围绕功能节点完善，加快建设三沙旅游大道、奎东便捷通等产城融合道路交通项目。围绕生态新城人气集聚，推进湖湾区、金泉路东延伸段项目建设。二是抓好用地保障。抓用地报件提速，开展项目用地“多节点”申报审查，全流程靠前指导。定期更新、印发项目用地报批补件“错题集”，指导全市用地报批工作，减少用地组卷报批问题差错，提高报件质量；抓用地指标保障，继续实行用地报批“一清单三保障”“三衔接两同步”工作机制，统筹安排使用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要素跟着项目走”，合理配置用地指标，优先保障省、市重点项目用地需求。三是抓好用矿保障。加快小散乱矿山整合重组，推进矿业矿产资源集约化、规模化发展；严格落实联审联办机制，加强矿业权审批和矿产资源开采储量监管；组织开展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地核查和矿山越界违法开采专项检查，从严监督矿业权人履行义务情况。加大找矿力度，积极争取省上支持，在公益性、基础性地质矿产勘查项目上给予倾斜安排；结合我市重点项目、产业发展需求，引导各地在萤石、石英、高岭土等重点矿种勘查上加大财政资金投入；有序投放矿业权。依托我市矿产资源禀赋，紧盯“氟新材料、硅基材料”等重点产业方向，按照法定审批权限适时推出高岭土、叶蜡

石、石英和建筑用石料（含机制砂）等矿业权。四是抓好城市土地经营。加大市区后洋、洋溪地块土地招商力度，有序组织实施陈大片区、贵溪洋后山、六十洋片区的收储出让工作，接续推动老塑料小区、台溪坂地块顺利出让；稳步推进房屋征收房票安置试点，健全完善房屋安置制度，明确市区房屋征收不再新建安置房，统筹市区已批未售商品房，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对住房的多样化需求。

（三）聚焦“创新”，坚持以“补短板、强弱项”为抓手，规范自然资源资产管理。重点做好3件事：一是着力提升土地资源配置效率。推进低效用地再开发，指导各县（市、区）结合本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完成低效工业用地标准制定，配合工信部门开展好低效工业用地调查，建立低效工业用地数据库，并结合空间规划、城镇村庄规划、产业规划编制低效工业用地再开发利用规划；推进标准化园区建设，深化亩均论英雄工作机制。开展园区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专项行动，将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处置纳入土地利用计划“增存挂钩”考核，强化正向激励和反向约束；推动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改革，严格“净地”出让，加强全程监管，优化审批服务，支持“标准地”项目审批“告知承诺制”，推行“交地即交证”，探索“交地即开工”；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探索，结合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历史遗留问题处置工作，盘活农村存量建设用地；推动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试点建设，统筹推进土地资源总量管理、科学配置、

全面节约、严格保护，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二是着力解决林权登记历史遗留问题。进一步总结清理规范林权登记历史遗留问题试点经验，建立健全解决历史遗留问题长效机制，有序化解存量，防止产生增量，助力林票、碳票改革。三是着力加强规划实施监督管理。将土地用途管制作为项目规划选址第一道关，建立健全规划、项目审查机制，以图形审查为基础，土地开发利用与规划编制、成片开发方案报批、农用地与土地征收报批以及土地供应等各环节融合，形成规划指导、保障项目、减少新增的科室联审机制，从规划的源头上管控土地开发利用。建立规划监督落实工作机制，运用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定期开展规划落实情况监督检查，重点监督检查国土空间规划中各类管控边界、约束性指标等落实情况，防止规划实施领域违法违规许可、重许可轻监管等问题，确保“一张蓝图干到底”。

(四)聚焦“保护”，坚持以“严责任，守底线”为重点，一体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重点做好4件事：一是优化耕地布局。实施土地综合整治，推动林果上山、耕地下山，在每个县（市、区）选取不少于一个基层积极性较高、群众基础较好的地方开展试点，每个县试点规模不低于300亩，试点在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开展，在统筹考虑种植作物生长周期、经济效益和权属情况的前提下，将永久基本农田内集中连片坡度平缓的低效苗木、果树恢复为耕地，将坡度

25 度以上的耕地及其他农用地调整置换为林果，使农业生产空间布局更加符合自然地理格局和农业生产规律，破解耕地碎片化、质量不高、易抛荒问题。二是完善耕地保护考核体系。在耕地保有量等硬性指标实行“一票否决”基础上，对耕地“两非”增量、违法占用耕地问题发现制止率、查处整改率等进行量化考核，多维度推动履职尽责；建立干部评价协审制度，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把耕地保护责任履行情况与干部表彰奖励、提拔晋升、评先评优相挂钩，传导耕地保护责任压力。三是构建从严监督执法格局。压实源头监管责任，构建乡镇一级耕地日常监管体系，试点开展乡镇一级自然资源执法监管巡查、整改、监督“三方”责任和巡查发现率、问题整改率“两率”考核，倒逼乡镇落实耕地巡查、整改责任，将违法用地行为遏制在初始阶段，适时召开全市耕地保护源头管控工作现场会，推广试点乡镇的典型经验；突出部门联动遏制。建立“司法+行政”联动惩戒，对重特大违法占用耕地案件，会同公、检、法、纪检监察等部门组成联合调查组，依法从严查处、从重追责问责。协调住建、电力、市政、市场监管、城管等部门依职责制定违法占用耕地惩戒措施，同频共振、同向发力遏制违法建设占用耕地行为；强化政治监督。建立自然资源行政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贯通协调工作机制，严查耕地保护中存在的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等问题，以严实作风推进耕地保护政策落实见效。四是推进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加大绿色矿山建设力度，组织具有示范

作用的矿山申报争建国家级、省级绿色矿山，选树一批绿色矿山典型，推广经验做法；积极向上争取历史遗留废弃矿山修复治理资金倾斜，持续推进三元、宁化、永安、清流等地废弃矿山修复治理项目实施；强化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动态监管，全面开展在采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情况 GNSS 巡查，督促矿山企业落实“边开采边治理”义务。

(五) 聚焦“民生”，坚持以“纾民困，暖民心”为宗旨，办好民生实事。重点做好 3 件事：一是提升财产登记服务质效。进一步梳理办理环节，优化服务流程，深入推进“交房即交证”，全面推行企业群众二手房带押过户业务，大力实施“互联网+不动产”抵押登记模式，优化营商环境。二是精准防治地质灾害。持续推进工程治理，对排查出来的威胁人数 ≥ 50 人、危险性大、社会关注度高的重大隐患点，根据危险程度分类制定处置措施；精心策划增发国债项目，在摸清搞准全市地质灾害底数的基础上，紧盯政策投向，策划申报 32 个 5.2 亿元的地灾特别国债项目。三是加强自然资源领域安全隐患整治。抓好行业安全生产，坚决打击非法违法采矿行为，持续化解信访积案件，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41.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64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21
十、上年结转结余	121.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21.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29.2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762.12	支出合计	1762.1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762.12	1641.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1.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76	115.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88	57.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21	38.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9.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234.27	1234.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95.00	1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762.12	1446.12	316.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76	115.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88	57.8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21	38.21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9.00	0.00	79.00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42.00	0.00	42.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234.27	1234.27	0.00	0.00	0.00	0.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95.00	0.00	195.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41.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21.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64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2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21.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29.2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762.12	支出合计	1762.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41.12	1446.12	19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76	115.7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88	57.8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21	38.21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234.27	1234.27	0.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95.00	0.00	195.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1.00	0.00	121.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9.00	0.00	79.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42.00	0.00	42.0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641.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4.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1.8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446.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4.34
30101	基本工资	275.32
30102	津贴补贴	176.21
30103	奖金	341.9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0.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5.7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8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2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27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34
30114	医疗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40
30201	办公费	17.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0
30211	差旅费	16.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3.00
30216	培训费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55
30229	福利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8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38
30301	离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5.9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9.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4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6.4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4年，三明市自然资源局本级单位收入预算为1762.12万元，比上年增加189.29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及按合同约定未达到支付条件结转规划编制费、自建信息系统等保测评项目专项经费。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41.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21.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762.12万元，比上年增加189.29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增加年度考核奖、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及按合同约定未达到支付条件结转规划编制费、自建信息系统等保测评项目专项经费。其中：基本支出1446.12万元、项目支出316.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641.12 万元，比上年增加 68.29 万元，增长 4.34%，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年度考核奖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接待费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自然资源综合管理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7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8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8.2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四) 2200101-行政运行 1234.2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五) 2200108-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95.00 万元。主要用于自然资源综合管理业务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121.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1.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按合同约定未达到支付条件结转规划编制费、自建信息系统等保测评项目专项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非必要、非急需项目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自然资源专项业务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120802-土地开发支出 79.00 万元。主要用于 205 国道(三元段)沿线产城融合交通提升概念方案规划编制经费支出。

(二) 2120806-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42.00 万元。主要用于自建信息系统等保测评项目专项经费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446.12 万元，其

中：

（一）人员经费 1330.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15.4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精打细算过紧日子严控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19.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50 万元，下降 22.00%。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精打细算过紧日子严控支出。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6.4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6.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精打细算过紧日子严控支出。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三明市自然资源局本级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95.00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自然资源综合管理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95.00		
	财政拨款:	19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1. 推动对新增违法建设用地早发现、早制止、严查处，以“零容忍”态度坚决遏制新增违法势头。 2. 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普及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及时、有效处置地质灾害险情。 3. 在已有农村地籍房屋调查成果基础上，持续推进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全面助推乡村振兴，夯实宅基地制度改革基础，赋予农民更加充分的财产权益。完成年度基础调查成果更新，确保调查成果现势性，为耕地保护、用地审批及执法监察等自然资源管理提供基础数据。 4. 通过落实巡查责任、落实摸排判定、落实巡查要求、落实督导检查等工作，持续打击非法违法采矿做好安全风险防范。 5. 做好用地保障工作，全市经各级人民政府批准的各类用地面积不少于 3000 亩。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自然资源综合管理业务费支付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地获批总面积	3000 亩
		数量指标	巡查矿山个数	244 个
		数量指标	签订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合同数	8 个
		数量指标	自然资源违法案件立案率	95%
		质量指标	用地保障率	90%
		质量指标	巡查工作任务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地质灾害工程治理验收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年度变更调查数据库通过国家级核查县级个数	11 个
		时效指标	自然资源综合管理业务费拨付时效	12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治理受益群众数	400 人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办理农村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的证书数量	1000 本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投诉举报查处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矿山“边开采边治理”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调查	95%
--	-------	-----------	---------	-----

2. 有关情况说明

无。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三明市自然资源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5.40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6 万元，下降 6.15%。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三明市自然资源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1.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1.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三明市自然资源局本级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